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分局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关于城市工作、自然资源管理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本局中心工作,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一) 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

分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完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架构,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一岗双责”、有关科室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一把手每个季度均定期听取信息公开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信息公开中存在的问题,切实抓好工作落实。

(二) 贯彻落实信息公开文件要求,强化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广州市番禺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文件规定,强化对外信息公开的审核把关,确保内容思想健康、文字规范,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的管理规定。明确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防止在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泄露国家秘密和其他不应公开的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385.87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分局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短板不足，如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新需更加及时、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个别人员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专业知识还需加强。下一步，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落实目标责任制，及时上报更新信息；二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按照规定审核依申请公开和主动公开信息的规范办事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